

中国化学试剂工业协会

中试协字（2021）38 号

关于征求《化学试剂 运输配载》团体标准意见 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《关于印发〈再利用塑料包装桶〉等 29 项团体标准项目计划的通知》[中石化联质发(2020)172 号]，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与中国化学试剂工业协会（以下简称中试协）共同提出，中试协组织制定的《化学试剂 运输配载》团体标准，现已完成征求意见稿编制工作(见附件 1~3)。为使标准具有科学性、先进性和适用性，现公开征求意见，欢迎社会各界对标准内容提出建议和意见。请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之前将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表（见附件 4）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反馈至指定邮箱。

联系人：闫晓燕

联系电话：18526778029

邮箱地址：hxsjtbw@163.com

附件 1：《化学试剂 运输配载》征求意见稿

附件 2：《化学试剂 运输配载》编制说明

附件 3：《化学试剂 运输配载》实验报告

附件 4：《化学试剂 运输配载》征求意见表



关键词：团体标准 征求 意见

发放范围：石化联合会标准处、中试协第八届会员工作群、公众号、中国化学试剂网、团体标准委员会交流群（产品类）、团体标准委员会交流群（基础类）、推进组组长群、团体标准（包材）编制小组、试剂协会运输配载组、储存团体标准编制工作组 2019 年 9 月、产品类团标委员邮箱、基础类团标委员邮箱、抄送（抄报）：--